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及董事长代行总经理职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汪国清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会议同意推选汪国清先生（个人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换届完成之日。原董事长曾道龙先生自公司更正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自然免去其董事长一职。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亦审议通过了《关于免去曾道龙总经理职务的议案》，由于曾道龙先生在任期间，未能团结好经营班子，造成公司内部混乱，董事会决定免去曾道龙先生的总经理职务，由董事长汪国清代行总经理的职权。

曾道龙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间接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 2.12% 股份，直接持有公司股东乐平市龙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 2.5% 股份。

上述变更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亦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董事长的变更事项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一日

附件：汪国清先生简历

汪国清，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85 年至 2003 年，在江西电化工作，历任江西电化厂副厂长、江西电化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3 年至 2006 年，任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3 年至 2013 年任江西华景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 年至 2016 年 11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2014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现任江西华景化工有限公司董事、江西乐安化工有限公司董事、深圳龙蕃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南昌龙厚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新余市宝隆企业管理中心（有限中心）执行董事、乐平市宝兰置业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汪国清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直接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 12.5538% 股份，间接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 4.6910% 股份；持有公司股东乐平市龙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 12.5% 股份；持有南昌龙厚实业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新世界精细化工投资有限公司股份受让方，详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19 日披露的 2021-035 号公告）99% 的股份。其与公司董事刘宜云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汪国清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